

证券代码：839659

证券简称：翱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财富时代 B 座翱华大厦 18 楼会议室）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1 日 9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659	翱华股份	2026年5月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北京市盈科（呼和浩特）律师事务所夏雅欣律师、杨飞律师出席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	√
2	《关于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	√
3	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	√
4	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议案	√
5	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	√
6	《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	√
7	《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	√
8	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》议案	√

议案 1：《关于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议案 2：《关于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监事会主席郝瑞宇代表监事会将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议案 3：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5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议案 4：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议案

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议案 5：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根据 2026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议案 6：《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议案 7：《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议案 8：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。

议案 9：《关于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》议案

为了更好地理解翱华股份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，公司委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关于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：现场登记，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1 日 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西街财富时代 B 座翱华大厦 18 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宋皓

联系电话：0471-496276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及其委托人的住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0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